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6年5月1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5月12日在公司综合楼305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会议通知时限要求。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其中副董事长项洪伟先生和独立董事汪洋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。会议由董事长盛汉平先生主持，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5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的议案》。

鉴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，并已按照相关规定完成清算和分配，董事会同意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提前终止。

上述议案已经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四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。

《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处置完毕暨提前终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6）详见同日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。

无锡洪汇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六年五月十三日